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6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录.....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 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
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三) 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 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 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七)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共 6 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办公室、政治部。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69 人，其中：行政人员 40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6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3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6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减少 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51.2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4.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8.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19.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9.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8.18
	30			61	
总 计	31	1,247.25	总 计	62	1,247.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38.19	1,026.61	0.00	0.00	0.00	0.00	11.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70.35	860.19	0.00	0.00	0.00	0.00	10.16
20404	检察	870.35	860.19	0.00	0.00	0.00	0.00	10.16
2040401	行政运行	704.38	702.22	0.00	0.00	0.00	0.00	2.1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97	157.97	0.00	0.00	0.00	0.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4	5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7	4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4	35.02	0.00	0.00	0.00	0.00	1.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4	35.02	0.00	0.00	0.00	0.00	1.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4	35.02	0.00	0.00	0.00	0.00	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19.07	871.95	247.1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1.24	704.11	247.13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951.24	704.11	247.13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04.11	704.11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7.13	0.00	247.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4	51.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7	42.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4	36.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4	36.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4	36.4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60.19	860.1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42	94.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02	35.0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98	36.9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6.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26.61	1,026.6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1,026.61	总 计	64	1,026.61	1,026.6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026.61	868.64	157.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60.19	702.22	157.97
20404	检察	860.19	702.22	157.97
2040401	行政运行	702.22	702.2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7.97	0.00	15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4	51.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7	42.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2	35.0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2	35.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2	35.0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	36.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8	36.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8	36.9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0.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6.95	30201	办公费	2.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6.2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67	30206	电费	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211	差旅费	2.6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3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9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8.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2.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8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				
人员经费合计		783.28	公用经费合计						8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90	0.00	27.90	0.00	27.90	0.00	27.90	0.00	27.90	0.00	27.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247.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38.1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09.06 万元；本年支出 1119.0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8.18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下降 304.61 万元，下降 22.6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收干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上划款和收 2018 年及 2019 年的绩效奖金；支出总额减少 228.8 万元，下降 16.9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出补缴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和支出 2018 年及 2019 年的绩效奖金；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80.88 万元，下降 38.6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上缴存量资金 40 万元，其他为基本户支出。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38.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26.61 万元，占 98.8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1.58 万元，占

1.12%。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038.19	304.61	-22.68	2020 年干警职业年金及养老保险上划；收 2018.2019 两年绩效奖金
1.财政拨款收入	1026.61	33.96	-3.2	收 2018.2019 两年绩效奖金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3.事业收入	0	0	0	
4.经营收入	0	0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6.其他收入	11.58	270.64	-95.9	2020 年干警职业年金及养老保险上划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19.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1.95 万元，占 77.92%；项目支出 247.13 万元，占 22.0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119.07	228.8	-16.97	2020 年支出 2018、2019 两年绩效奖金和干警职业年金、养老保险上划；办公费、物业费、差旅费等增加
1.基本支出	871.95	300.95	-25.66	2020 年支出 2018、2019 两年绩效奖金和干警职业年金、养老保险上划
2.项目支出	247.13	72.16	41.24	办公费、物业费、差旅费等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无变化
4.经营支出	0	0	0	无变化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无变化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026.6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26.6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3.96 万元，下降 3.2%；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26 万元，下降 3.23%；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47.09 万元，增长 16.72%；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7.09 万元，增长 16.72%。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6.61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26.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8.64 万元，项目支出 157.97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3.96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收 2018、2019

两年绩效奖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26 万元，下降 3.2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出 2018、2019 两年绩效奖金。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47.09 万元，增长 16.7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追加人员经费，例如新入职干警工资待遇落实；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7.09 万元，增长 16.7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追加人员经费，例如新入职干警工资待遇落实。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79.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6.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72%。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01.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有新入职干警，相应的工资待遇落实到位；二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均调整工资。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18.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疫情原因出差办案次数减少，差旅费报销金额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 1 月退休人员纳入社保统筹内开支；二是年初预算剩余资金由财政统一收回。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以养老保险系统缴费基数为准。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以医疗保险系统缴费基数为准。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从 2021 年 5 月份开始将缴纳公积金比例从 8% 调整为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8.6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83.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85.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鸡东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27.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11.9 万元，增长 74.3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疫情防控状态车辆使用较少，2021 年疫情好转车辆办案使用次数增多，维修次数和油费也相应增加；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21.6 万元，下降 43.6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

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9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无购置公务用车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无购置公务用车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11.9 万元，增长 74.3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疫情防控状态车辆使用较少，2021 年疫情好转车辆办案使用次数增多，维修次数和油费也相应增加；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21.6 万元，下降 43.6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工作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工作安排。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5.36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3.03万元，增长3.68%，主要原因是2021年疫情好转，外出办案次数增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增加。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231.53万元，下降73.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按全口径填列，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数之和。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鸡东县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1.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2.0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无	无	0	无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鸡东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0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7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026.6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6个，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282.7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7.54%。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4.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099.56万元，执行数为1019.38万元，完成预算的92.71%，得分99.27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目标，保障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

管理专业性不强；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是很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工作能力培训，提高绩效编制和管理能力；二是加强绩效管理，强化结果运用。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对6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82.76万元，执行数合计242.24万元，完成预算的85.67%，平均得分98.21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36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15.34万元，完成预算的76.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较好的完成项目目标，保障办案所需的经费支出，为办案配备所需装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对项目政策掌握不够，且项目涉及面广、量大，评价过程中会不全面；二是需要认真学习绩效评价的专业知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政策的理论学习和绩效评价的专业知识学习，全面评价项目绩效；二是合理安排年初预算，科学设置绩效指标。

2.“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33.92万元，执行数为30.53万元，完成预算的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较好的完成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加强单位信息化建设，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

及原因：一是上半年项目支出进度缓慢；二是年初设置预算数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设置年初预算数，将单位的实际情况考虑进去；二是加快项目的支出进度，合理设置绩效进度指标。

3. “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3分。全年预算数为5.34万元，执行数为4.62万元，完成预算的86.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较好的完成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保障办公经费的需求，提高检察工作的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设置的不够全面；二是未全部执行年初预算，是由于我单位专用水费支出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指标的学习，合理设置绩效指标；二是合理安排预算，将单位综合情况考虑进去，科学设置预算数。

4.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54分。全年预算数为63.54万元，执行数为62.08万元，完成预算的9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较好的完成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为办公办案提供良好的后勤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全部执行预算数，是因为一名其他临时聘用制人员申请生育津贴，停发4个月工资。下一步改进措施：考虑综合因素，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5. “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8分。全年预算数为23.61万元，执行数为23.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保障办公楼在供暖期内达到采暖标准温度，为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第一、二季度项目支出进度为0，是因为每年9月份缴纳取暖费。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设置支出进度指标。

6.“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1分。全年预算数为6.35万元，执行数为6.07万元，完成预算的95.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较好的完成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为办公、办案用车需求提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初设置预算数时未考虑综合因素，因为疫情原因，本年外出办案次数减少，相应的车辆维修次数减少；二是上半年支出进度缓慢，因为上半年疫情原因办案出差次数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设置年初预算数，并且逐年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二是合理设置支出绩效指标。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50万元，执行数合计124.05万元，完成预算的82.7%，平均得分82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

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82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24.05万元，完成预算的8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年初设定目标，保障办案所需的业务经费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疫情原因，我院外出办案次数减少，差旅费等支出减少；二是科学合理设置年初预算和绩效目标，将综合因素和实际情况考虑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支出进度，保障办案业务经费和办案所需设备到位；二是加强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设定的学习，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预算和绩效目标。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公共安全支出：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的聘用人员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公开的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

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	5	16.72	3.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差异率	4	57.82	0.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完整性	50	预算执行的	50	公用经费预算差异率	3	-13.01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4.02	8.5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有效性	10	执行的规范性	10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差异率	5	-43.63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52.38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2.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下属单位个数	0		填报人及电话	秦耀铭0467-5563313	
本部门年初预算数	本部门调整后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 (B/A)		得分 (10分)	
879.52	1099.56		1019.38		92.71		9.2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 维护社会稳定, 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较好完成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用水人数	≥60人	65人	5分	5	
			办理案件数量	≥450	454	10分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99%	5分	5	
			检察建议采纳率	>98%	99%	5分	5	
			通信线路掉线率	≤1%	0	5分	5	
		时效指标	供热时间	7个月	7个月	5分	5	
			线路修复时间	≤5小时	3小时	5分	5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99.56万	1019	10分	9.27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损失	延长办公楼寿命	延长寿命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分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运行状态			优良中低差	优	10分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1%	10分	10	
总分						100	99.27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9.27	未完成原因(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无							
※注: 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秦耀铭0467-55633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15.34	10分	76.89	7.6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50.00	150.00	115.34		76.8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提供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有效提升检察机关办案能力,办案效率,切实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线路	≥3条	3条	20	2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	定性	好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99%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9%	76.89%	10	7.68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95%	96%	15	15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定性	好坏	15	15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95.36	
	项目应用意见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秦耀铭0467-55633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2	33.92	30.53	10分	90.00	9.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92	33.92	30.53		9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6163m ²	7752m ²	20	20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90%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3个月	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0%	10	9	食堂改造经投资评审后压缩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95%	96%	15	15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定性	好坏	15	15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98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秦耀铭0467-55633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4	5.34	4.62	10分	86.51	8.65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34	5.34	4.62		86.5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楼正常供水, 满足各项经费需求, 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 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 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 维护社会稳定, 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1次	4次	20	20	
		质量指标	图版质量	≥90%	98%	10	10	
		时效指标	图版制作时间	≤1个月	0.5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86.51%	10	8.65	专用水费支出数较小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	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95%	96%	15	15	
		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定性	好坏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97.3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秦耀铭0467-55633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54	63.54	62.08	10分	97.70	9.7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3.54	63.54	62.08		97.7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机关办公环境安全,维护机关办公环境干净、整洁,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确保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为机关办公、办案提供了			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临时聘用人员保险缴费	≥3种	5种	20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物业合同有效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7.7%	10	9.77	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申请报销生育保险,停发工资4个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95%	96%	15	15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定性	好坏	15	15	
			干警满意度	≥90%	99%	10	1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54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秦耀铭0467-55633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86	23.61	23.60	10分	99.95	9.9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4.86	23.61	23.60		99.9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楼在供暖期内,室温达到采暖的标准温度,为检察工作顺利开展做好保障			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时间	≥7个月	7个月	20	20	
		质量指标	室温	≥16℃	23℃	10	10	
		时效指标	合同有效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9%	99.9%	10	9.99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95%	96%	15	15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定性	好坏	15	15	
			干警满意度	≥90%	99%	10	1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98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秦耀铭0467-556331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鸡东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0	6.35	6.07	10分	95.59	9.5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3.10	6.35	6.07		95.5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公务用车的正常运行,确保公务用车安全出行,延长公务用车正常安全行驶年限,为干警各项办公、办案用车需求提供保障,保证各项检察工作全面顺利开展。			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运行数量	≥10台	10台	20	20	
		质量指标	车辆维修质量	定性	好	10	10	
		时效指标	车辆每日运行时间	≥8小时	8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9%	95.59%	10	9.55	疫情原因车辆出 差次数减少,保 养次数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95%	96%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定性	好坏	15	15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99.1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4.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20分）	绩效目标（2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10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0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时是否与实际工作紧密相连	1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绩效目标符合法律法规，反映检察院日常工作成效	案卷研究
		绩效指标明确性（10分）	绩效指标是否易于理解、具有对应性，明确并且量化（10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申报时明确说明用途	1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填报明细，量化清晰	案卷研究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2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10分）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0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单位自己使用是否合理合规	1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不存在虚列支出，资金使用合理	案卷研究
		资金到位率（5分）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与预算相符（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且于预算相符	4	财政综合管理系统预算编制及资金批复程序	资金审批程序完整	案卷研究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支出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执行数/预算数*5分	2.2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52.05/114.96=0.45*5=2.25分	案卷研究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3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案件数/设定目标案件数	1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实际完成 315 件, 目标设定 390 件	案卷研究
		质量达标率 (20分)	质量是否达标 (2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车辆维修质量, 设备购置质量等	17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公车运转正常, 设备质量可靠, 达到预期目标	案卷研究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实施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8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打击犯罪行为, 追回赃款	问卷调查
			可持续影响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7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打击犯罪行为, 追回赃款	问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干警满意度	8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为干警办案提供服务	问卷调查